

daily magazine
每日雜誌

維港會

來論

各界要為普選邁出第一步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上月三十一日表決了香港二〇一七年特首的產生辦法，全港合資格的選民都有選舉權選出特首，特首提名門檻是要獲提名委員會過半數委員支持，候選人數目定在二至三名，提委會的組成沿用選舉委員會的四大界別，並由一千二百人組成。特首經普選產生後，由中央任命。

不愛國愛港易生憲政危機

有關決定實為普選邁出重要一步，社會各界應求同存異，努力落實普選特首。市民的取態將對民主進程有決定性的影響；若立法會議員否決這辦法，無普選之餘，政制還會原地踏步，所以務請三思而行。

泛民人士批評特首選舉的門檻過高，難以接受這選舉辦法。但筆者認為這辦法合情合理，因香港是中國一部分，在特首選舉上，中央需要着眼國家安全，既要維護國家利益，又能讓香港市民普選特首。香港的政制發展，不可以不考慮國家主權及安全等因素。

過往中央官員一直強調特首必須愛國愛港，因選出來的特首是要與中央保持密切關係，並要從宏觀角度處理香港與中央的事務，以及有效地管治香港。若特首不愛國愛港，不獲中央信任，很大可能產生憲政危機，對香港毫無好處！

筆者與大部分港人一樣，不想見到一位只會對中央言聽計從的特首；我們選出的特首，必須是要與中央維持良好溝通和關係，並能維護香港的核心價值。

泛民人士認為特首選舉門檻過高，要獲提委會過半數支持才可出閘。其實提委會肩負把關角色，就是要甄選才德兼備、愛國愛港的候選人。任何人包括愛

國愛港的泛民和無黨派人士，只要能說服提委會，便有機會出閘，愛國愛港不是建制派的專利。故此，提委會過半數支持的門檻，以及把候選人數目定在二至三個，從中央角度也是合情合理。

提委會具廣泛代表性

特首選舉的提委會則是根據選委會演變而來。〇七年的人大決定表明，提委會可參照選委會的四大界別，四大界別已涵蓋政界、工商界、專業界、勞工基層及宗教界等。

筆者認為，選委會的組成具廣泛代表性及社會認可，也是《基本法》明文規定，不應武斷否定。廣泛代表性不是以數量來衡量，而是要包括不同行業及社會階層。

有報道指，泛民人士正策劃啟動佔中，亦有學生組織揚言罷課，筆者認為對峙愈演愈烈，無助政制向前發展，只會造成政局動盪，社會撕裂，嚴重影響香港經濟發展，參與者可能還會墮入違法的網羅中。筆者也擔心，年輕人參與罷課和佔中，除了影響學業，還可能留有案底，直接影響他們的前途，期望他們不要參與。

本港民主政制發展已來到十字路口，五百萬人的特首選舉權就在眼前，能否拿到手中，就要視乎泛民議員和大家的抉擇。我們需要先踏出第一步，往後才有機會邁向更完善的政制。

容永祺
全國政協委員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創會會長